

新 县 水 利 局

新 县 水 利 局 扎实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执法检查

为深入贯彻落实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决策部署，规范执法行为，避免多头执法、重复检查，减轻企业负担，近期，县水利局、市场监管局对新县水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执法检查。



检查前，由水利局发起，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协同监管平台—河南）联合检查对象库随机抽查检查对象，与联合执法人员库随机匹配，并派发相应配合单位。

联合检查中，联合部门各司其职、密切配合、协同工作，

通过现场检查、询问了解、查阅档案资料等方式，对企业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进行了“一次抽查、全面体检”。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下发了《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》，要求企业及时整改，并按照公开透明原则，将检查结果在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平台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规范执法检查，实现了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减少打扰企业次数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推进全县市场监管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

2021年12月7日

